



機關安全宣導

—開放式服務空間之風險及建議策進作為—



案情概述

- 在某市政府擔任約僱人員的A，因拒與前男友B復合，B竟於上班時間在A上班之公務機關電梯及樓梯間附近埋伏，等待A下班至地下停車場騎機車回家，B一路尾隨A，甚至語出恐嚇且面露猙獰神情，試圖尋求復合。
- A非常慌張害怕，於是又折回辦公場所停車場，惟B仍不死心，又跟著A搭乘電梯欲直上3樓。在電梯內疑因兩人談判破裂，B持美工刀朝A臉部攻擊並留下深可見骨的傷口，行兇後隨即快步跑出電梯逃逸。

案情概述

- A跑回3樓辦公室，同事除協助李女送醫急救外，立即向市政府警衛隊求援，市府警衛人員緊急通知消防局及轄區分局偵查隊到場處理。
- B竟能闖入洽公民眾出入頻繁的公務機關直接行兇並逃逸，雖於案發後5小時內逮捕B，仍凸顯政府機關內部維安問題，有確實檢討之必要。

問題分析

- 多數行政機關為開放式服務機關，民眾進出洽公頻繁，要實施嚴格門禁管制實屬不易。
- 各政府機關因應業務、環境不同，仍可採取一些事前防範措施，謹提供以下參考作為：

建議策進作為 - 1

- 嚴格要求員工依規定配戴識別證，並不定期進行抽查。
- 劃定訪客接待區域，並指定專人負責接待及管控事宜，避免訪客任意遊走辦公場所，衍生機關安全及公務機密維護問題。
- 機關內部劃分責任區，由指定負責單位加強巡視，午休及下班後，應重覆確認無洽公民眾逗留。
- 公務員因執行公務與民眾有所衝突或傳涉有情感、金錢糾紛之訪客，應責成所屬單位嚴加注意防範，俾免危害事件發生。

建議策進作為 - 2

- 檢討監視系統有無設置盲點，並定期檢視維修，確保最佳功能。
- 定期召開機關安全維護會報，俾利檢討機關各項安全設施。
- 協調事務單位適時辦理各項突發性危安狀況演練，使員工能充分處置，以降低危害。

建議策進作為 - 3

- 各機關發生重大危安事件時，務必及時通報，俾利提供協助處理。
- 執行下班後及例假日電梯出入管制，以員工識別證進行驗證通行。
- 檢視機關緊急求救設備(如緊急求救鈴)是否齊備，效能完善與否。

■ 資料來源：

法務部廉政署-機關安全宣導案例-機關安全維護錦囊第1號~

「恐怖情人-9號電梯復仇記」

https://www.aac.moj.gov.tw/media/74485/%E6%A9%9F%E9%97%9C%E5%AE%89%E5%85%A8%E7%B6%AD%E8%AD%B7-%E9%8C%A6%E5%9B%8A%E7%AC%AC1%E8%99%9F_-%E6%81%90%E6%80%96%E6%83%85%E4%BA%BA-9%E8%99%9F%E9%9B%BB%E6%A2%AF%E5%BE%A9%E4%BB%87%E8%A8%98.pdf?mediaDL=true

——花蓮縣政府政風處關心您！